

# 张掖市“十四五”第一批风电光伏发电项目 补充竞争性配置公告

根据《张掖市风电光伏发电项目竞争性配置办法（试行）》《张掖市风电光伏发电项目竞争性配置实施方案》及《张掖市新能源指标配置方案》等文件精神，受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电力规划总院有限公司和中设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作为咨询单位，对张掖市“十四五”第一批风电光伏发电项目进行补充竞争性配置。

## 1. 竞配要求

欢迎有意愿、具备合格资质条件、具有足够投资能力及技术实力的企业参加项目申报。

## 2. 竞配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张掖市“十四五”第一批风电光伏发电项目补充竞争性配置

2.2 配置规模：补充竞配指标合计 50 万千瓦（其中：山丹县光伏发电 30 万千瓦，按 3 个 10 万千瓦规模配置；民乐县光伏发电 20 万千瓦，按 2 个 10 万千瓦规模配置），各项目竞配信息见下表。

序号	竞配编号	项目名称
1	ZB-2022610032	山丹东乐滩百万千瓦级光伏发电基地 10 万千瓦光伏 1#项目
2	ZB-2022610033	山丹东乐滩百万千瓦级光伏发电基地 10 万千瓦光伏 2#项目
3	ZB-2022610034	山丹东乐滩百万千瓦级光伏发电基地 10 万千瓦光伏 3#项目
4	ZB-2022610035	民乐三墩滩百万千瓦级光伏发电基地 10 万千瓦光伏 1#项目
5	ZB-2022610036	民乐三墩滩百万千瓦级光伏发电基地 10 万千瓦光伏 2#项目

- 2.3 项目建设期：按张掖市要求时间节点开工建设，补充竞配项目应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按要求全部容量建成并网，未按照要求开展相关工作的，入选企业无条件退回风电光伏发电项目指标，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企业自行承担。
- 2.4 上网电价：申报企业保障小时数内电价执行 2021-2022 年度甘肃省风电光伏总规模中酒泉、嘉峪关、金昌和武威等其余河西四市保障小时数上网电价平均值；保障小时数以外参与电力市场电量的上限价原则采用上一批已入选项目企业申报电价的算数平均价：0.157 元/kWh，年度出清后高于该上限价的，由张掖市统筹用于支撑本地新能源高质量发展。
- 2.5 申报项目储能系统要求：储能规模不低于项目规模的 10%，储能放电时长不小于 2 小时，鼓励选择效率更好的集中式电网侧储能方式。

### 3. 申报企业要求

- 3.1 申报企业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 3.2 对于上一次配置中已获得预入选资格的企业，不允许参与补充竞配的申报。
- 3.3 允许单个企业或联合体参与申报，联合体内企业数量不能超过 2 家，必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 3.4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申报。
- 3.5 申报企业应为信誉良好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3.6 申报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申报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等状态。最近三年内，申报企业没有发生骗取入选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 4. 竞配文件的获取

- 4.1 竞配文件的获取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 月 14 日（法定公休日及节假日除外）。有意参加申报者，请于该期限内每日 9:00 至 16:00（北京时间），将加盖申报企业公章的公司介绍信、营业执照及获取人的身份证的扫描件发送至咨询单位的邮箱获取报名表格。

4.2 申报企业按咨询单位回复邮件要求填写竞配报名登记表后，将报名登记表扫描件发至咨询单位邮箱获取补充竞配文件。

4.3 为方便申报企业开展工作，补充竞配文件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若申报企业需要纸质版补充竞配文件，可在补充竞配工作结束后联系咨询单位获取。

## 5. 申报文件的递交

5.1 申报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申报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1月25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前，以申报文件到达时间为准。

5.2 申报文件的递交方式及递交地点将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另行通知。

## 6. 公告发布媒介

张掖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zhangye.gov.cn>）

## 7. 联系方式

配置方：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杏林南路财智世家市政府统办3号楼

咨询单位：电力规划总院有限公司和中设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165号中设总部大楼711室

联系人：王毓斌、赵爽

电话：010-89162711、010-89162703

传真：010-89162728

邮箱：[wangyb@cmecc.com](mailto:wangyb@cmecc.com)

张掖市新能源资源配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

2022年1月10日

